

# 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17 年部门预算

二〇一七年二月二十二日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 一、收支预算表
- 二、收入预算表
- 三、支出预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拨款支出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政策;组织起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地方性法规和规章草案;拟订相关政策和措施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二)拟订并组织实施全省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流动政策,建立全省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

(三)负责促进就业工作。拟订统筹城乡的就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组织落实就业援助制度;拟订落实职业资格制度相关政策,统筹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培训制度;牵头拟订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拟订高技能人才、农村实用人才培养和激励政策。

(四)统筹建立覆盖城乡的社会保险体系。拟订并组织实施城乡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政策和标准;统筹拟订机关企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基金管理和监督办法;编制全省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参与制定全省社会保障基金投资政策。

(五)负责就业、失业、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就业形势稳定和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

(六)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实施意见,促进建立机关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拟订机关企事业单位人员福利和离退休政策;参与省级企业劳动模范评定工作。

(七)会同有关部门指导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拟订事业单位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参与人才管理工作,制定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和继续教育政策;牵头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工作;健全博士后管理办法,负责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选拔和培养工作;拟订吸引国(境)外专家、留学人员来省(回省)工作或定居政策。

(八)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军队转业干部安置政策和安置计划;负责军队转业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组织拟订部分企业军队转业干部解困和稳定政策;负责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管理服务等工作。

(九)负责行政机关公务员综合管理;拟订有关人员调配政策和特殊人员安置政策;会同有关部门组织落实国家荣誉制度,拟订并组织实施政府奖励制度。

(十)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农民工工作综合性政策和规划,推动农民工相关政策的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十一)统筹实施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拟订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调机制;监督落实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

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政策；组织实施劳动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重大案件。

(十二)受理劳动、人事信访事项，会同有关部门协调处理有关劳动、人事方面的重大信访事件或突发事件。

(十三)负责全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方面的国际交流与合作工作。

(十四)负责引进国外智力工作。

(十五)承办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设 29 个内设机构，分别为：办公室、政策研究室、法规处、规划财务处、就业促进处(国际合作处)、人力资源市场处、军官转业安置处(省政府军队转业干部安置工作小组办公室)、职业能力建设处、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处、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处、农民工工作处、劳动关系处、工资福利处、养老保险处、失业保险处、医疗保险处、工伤保险处、农村社会保险处、审计监督局(吉林省社会保障监督委员会办公室)、调解仲裁管理处(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劳动监察处、信访办公室、引智项目管理处、外国专家管理处、行政审批办公室、人事处、省绩效管理办公室、老干部处、机关党委。

下设 21 家预算单位，分别为：吉林省就业服务局、吉林省技工教师进修学校、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教育中心、吉林省社会医疗保险管理局、吉林省劳动就业培训中心(吉林省劳动技

术学校)、吉林省劳动保障监察总队、吉林省职业技能鉴定中心、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管理中心、吉林省国际人才交流服务中心、吉林省人才交流开发中心、吉林省人事考试中心、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机关事务管理中心、吉林省继续教育中心、吉林省留学回国人员和专家服务中心、吉林省退休人员管理服务服务中心、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宣传中心、吉林省军队转业干部培训服务中心、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财务管理中心、吉林省煤炭工业工伤保险管理中心、吉林省工业技师学院、吉林省劳动能力鉴定中心。

##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 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0112.8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438.54
财政预算拨款收入	89909.37	外交支出	
非税收入	203.45	国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公共安全支出	
三、事业收入		教育支出	981.09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科学技术支出	
五、上级补助收入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825.39
七、其他收入	200.00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0558.24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农林水支出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509.56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预备费	
		其他支出	
		转移性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b>本年收入合计</b>	90312.82	<b>本年支出合计</b>	90312.8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b>收入总计</b>	90312.82	<b>支出总计</b>	90312.82

# 收入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用 事 业 基 金 弥 补 收 支 差 额	上 年 结 转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拨 款 收 入	事业收入			事 业 单 位 经 营 收 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小计	财政预算 拨款收入	非税收入		小计	教育收 费收入	其他 事业收入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438.54	7438.54	7438.54	7438.54											
人力资源事务	7408.54	7408.54	7408.54	7408.54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人 力资源事务）	376.00	376.00	376.00	376.00											
机关服务（人力资源事 务）	142.20	142.20	142.20	142.20											
引进人才费用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事业运行（人力资源事 务）	1467.34	1467.34	1467.34	1467.34											
其他人力资源事务支出	4823.00	4823.00	4823.00	4823.00											
宣传事务	30.00	30.00	30.00	30.00											
行政运行（宣传事务）	30.00	30.00	30.00	30.00											
二、教育支出	981.09	981.09	981.09	790.64	190.45										
职业教育	981.09	981.09	981.09	790.64	190.45										
中专教育	209.00	209.00	209.00	209.00											
技校教育	772.09	772.09	772.09	581.64	190.45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825.39	70825.39	70625.39	70612.39	13.00								200.00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 事务	60251.19	60251.19	60051.19	60051.19									200.00		
行政运行（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015.67	3015.67	3015.67	3015.67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人 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 务）	65.00	65.00	65.00	65.00											
机关服务（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60.00	60.00	60.00	60.00											
综合业务管理	20.00	20.00	20.00	20.00											
劳动保障监察	90.00	90.00	90.00	90.00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760.00	760.00	760.00	760.00											

劳动关系和维权	65.00	65.00	65.00	65.00														
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	97.97	97.97	97.97	97.97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56077.55	56077.55	55877.55	55877.55													200.00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984.88	984.88	984.88	984.88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984.88	984.88	984.88	984.88														
就业补助	1688.00	1688.00	1688.00	1675.00	13.00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450.00	450.00	450.00	450.00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238.00	1238.00	1238.00	1225.00	13.00													
其他生活救助	400.00	400.00	400.00	400.00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400.00	400.00	400.00	400.00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01.32	7501.32	7501.32	7501.32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01.32	7501.32	7501.32	7501.32														
四、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0558.24	10558.24	10558.24	10558.24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558.24	10558.24	10558.24	10558.24														
行政单位医疗	296.20	296.20	296.20	296.20														
事业单位医疗	10262.04	10262.04	10262.04	10262.04														
五、住房保障支出	509.56	509.56	509.56	509.56														
住房改革支出	509.56	509.56	509.56	509.56														
住房公积金	509.56	509.56	509.56	509.56														
合计	90312.82	90312.82	90112.82	89909.37	203.45												200.00	

# 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事业 单位 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438.54	1609.54	1339.25	270.29	5829.00			
人力资源事务	7408.54	1609.54	1339.25	270.29	5799.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人力资源事务）	376.00				376.00			
机关服务（人力资源事务）	142.20	142.20	124.29	17.91				
引进人才费用	600.00				600.00			
事业运行（人力资源事务）	1467.34	1467.34	1214.96	252.38				
其他人力资源事务支出	4823.00				4823.00			
宣传事务	30.00				30.00			
行政运行（宣传事务）	30.00				30.00			
二、教育支出	981.09	541.64	480.61	61.03	439.45			
职业教育	981.09	541.64	480.61	61.03	439.45			
中专教育	209.00				209.00			
技校教育	772.09	541.64	480.61	61.03	230.45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825.39	5180.07	3911.98	1268.09	65645.32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60251.19	4195.19	2927.10	1268.09	56056.00			
行政运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015.67	3015.67	2072.82	942.85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65.00				65.00			
机关服务（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60.00				60.00			
综合业务管理	20.00				20.00			
劳动保障监察	90.00				90.00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760.00				760.00			
劳动关系和维权	65.00				65.00			
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	97.97	97.97	81.16	16.81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56077.55	1081.55	773.12	308.43	54996.00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984.88	984.88	984.88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984.88	984.88	984.88					
就业补助	1688.00				1688.00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450.00				450.00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238.00				1238.00			
其他生活救助	400.00				400.00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400.00				400.00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01.32				7501.32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01.32				7501.32			
四、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0558.24	558.24	558.24		10000.0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558.24	558.24	558.24		10000.00			
行政单位医疗	296.20	296.20	296.20					
事业单位医疗	10262.04	262.04	262.04		10000.00			
五、住房保障支出	509.56	509.56	509.56					
住房改革支出	509.56	509.56	509.56					
住房公积金	509.56	509.56	509.56					
合计	90312.82	8399.05	6799.64	1599.41	81913.77			

#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0112.8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438.54	7438.54	
财政拨款收入	89909.37	二、外交支出			
非税收入	203.45	三、国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981.09	981.09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625.39	70625.3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0558.24	10558.24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509.56	509.56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预备费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转移性支出			
		二十六、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七、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八、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b>本年收入合计</b>	90112.82	<b>本年支出合计</b>	90112.82	90112.82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b>收入总计</b>	90112.82	<b>支出总计</b>	90112.82	90112.82	

#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 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438.54	1609.54	1339.25	270.29	5829.00
人力资源事务	7408.54	1609.54	1339.25	270.29	5799.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人力资源事务）	376.00				376.00
机关服务（人力资源事务）	142.20	142.20	124.29	17.91	
引进人才费用	600.00				600.00
事业运行（人力资源事务）	1467.34	1467.34	1214.96	252.38	
其他人力资源事务支出	4823.00				4823.00
宣传事务	30.00				30.00
行政运行（宣传事务）	30.00				30.00
二、教育支出	981.09	541.64	480.61	61.03	439.45
职业教育	981.09	541.64	480.61	61.03	439.45
中专教育	209.00				209.00
技校教育	772.09	541.64	480.61	61.03	230.45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625.39	4980.07	3891.98	1088.09	65645.32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60051.19	3995.19	2907.10	1088.09	56056.00
行政运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015.67	3015.67	2072.82	942.85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65.00				65.00
机关服务（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60.00				60.00
综合业务管理	20.00				20.00
劳动保障监察	90.00				90.00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760.00				760.00
劳动关系和维权	65.00				65.00
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	97.97	97.97	81.16	16.81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55877.55	881.55	753.12	128.43	54996.00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984.88	984.88	984.88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984.88	984.88	984.88		
就业补助	1688.00				1688.00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450.00				450.00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238.00				1238.00
其他生活救助	400.00				400.00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400.00				400.00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01.32				7501.32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01.32				7501.32
四、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0558.24	558.24	558.24		10000.0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558.24	558.24	558.24		10000.00
行政单位医疗	296.20	296.20	296.20		
事业单位医疗	10262.04	262.04	262.04		10000.00
五、住房保障支出	509.56	509.56	509.56		
住房改革支出	509.56	509.56	509.56		
住房公积金	509.56	509.56	509.56		
合计	90112.82	8199.05	6779.64	1419.41	81913.77

#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工资福利支出	4411.52	4411.52	
基本工资	2160.29	2160.29	
津贴补贴	1486.51	1486.51	
奖金	175.65	175.65	
社会保障缴费	589.07	589.07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1419.41		1419.41
办公费	153.87		153.87
印刷费	14.45		14.45
水费	21.34		21.34
电费	49.80		49.80
邮电费	61.78		61.78
取暖费	163.42		163.42
物业管理费	48.14		48.14
差旅费	250.60		250.60
维修（护）费	53.57		53.57
会议费	19.29		19.29
培训费	64.23		64.23
公务接待费	16.26		16.26
工会经费	85.69		85.69
福利费	4.01		4.0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2.00		92.00
其他交通补助	273.85		273.85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7.11		47.11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68.12	2368.12	
离休费	112.48	112.48	
退休费	1578.75	1578.75	
抚恤金			
生活补助			
助学金			
住房公积金	509.56	509.56	
采暖补贴	164.33	164.33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0	3.00	
合计	8199.05	6779.64	1419.41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预算数
-合 计	108.26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16.26
3、公务用车费	92.0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2.00
（2）公务用车购置	0

说明：

1、“2017 年预算数”的单位范围包括部门本级及所属 21 个预算单位。

2、“2017 年预算数”的实有人员 852 人，其中：在职人员 584 人，离退休人员 268 人。

#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 一、2017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其他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支出、住房保障支出。2017 年收支总预算 90312.82 万元，比 2016 年预算增加 54152.34 万元，主要原因是部门预算中增加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二、2017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17 年收入预算 90312.82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90312.82 万元，占 100%。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0112.82 万元，占 99.78%；其他收入 200 万元，占 0.22%。

### 三、2017 年支出预算情况

2017 年支出预算 90312.8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399.05 万元，占 9.29%；项目支出 81913.77 万元，占 90.71%；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6799.64 万元，占 80.95%；公用经费 1599.41 万元，占 19.05%。

### 四、2017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17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90112.8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0112.82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438.54 万元，教育支出 981.0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625.39 万元，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0558.2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09.56 万元。

## 五、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90112.8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199.05 万元，占 9.10%；项目支出 81913.77 万元，占 90.90%。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6779.64 万元，占 82.69%；公用经费 1419.41 万元，占 17.3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7438.54 万元，占 8.25%，主要用于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事业运行等支出。

教育（类）支出 981.09 万元，占 1.09%，主要用于 职业教育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0625.39 万元，占 78.37%，主要用于 行政运行、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支出。

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支出（类）支出 10558.24 万元，占 11.72%，主要用于 预拨省直离休干部统筹医疗费支出。

住房保障（类）支出 509.56 万元，占 0.57%，主要用于 住房公积金支出。

## 六、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8199.0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6779.6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离休费、退休费、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419.4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

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补助、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拨款情况

2017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108.26 万元，比 2016 年预算数减少 31.49 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 2016 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

2.公务接待费 16.26 万元，比 2016 年预算数减少 0.19 万元，主要原因是压缩开支。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92.00 万元，比 2016 年预算数减少 31.3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2.00 万元，比 2016 年预算数减少 31.30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减少并压缩开支；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 2016 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

## 八、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情况

###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17 年部门本级1家行政单位以及吉林省就业服务局等3家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669 万元，比 2016 年预算减少 23.19 万元，降低 3.35%。

###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7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562.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467.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95.00 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部门本级和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46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1 辆、一般公务用车 45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17 年实现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纳入财政绩效评价范围的项目 3 个，涉及金额 670 万元。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

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一）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